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

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控制环境、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重点业务控制活动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生产与仓储管理、采购与付款管理、质量控制管理、合同管理、募集资金管理、绩效及考核管理、关联交易认定及披露、重大投资管理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认定需同时满足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1%	营业收入的 0.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1%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0.5%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1%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会计报表中的错报，并且该错报涉及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的重要性水平。 ②公司管理层存在任何程度的舞弊。 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④外部审计机构发现当前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误，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误。 ⑤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①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会计报表中的错报，并且该错报未达到财务报告的重要性水平。 ②未依照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③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⑤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一般缺陷	未列入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影响资产总额的一定比例	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1%，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资产总额的 0.5%≤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1%，且未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且未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 公司安全、环保、社会责任、职业道德、经营状况产生负面影响，被监督机构专项调查，引起公众媒体连续专题报道，公司因此出现资金借贷和收回，行政许可被吊

	销等不利事件，对公司造成严重损失的。 ②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导致企业重大交易失败。 ③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④ 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大量流失。 ⑤ 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 ⑥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重大损失。
重要缺陷	① 公司安全、环保、社会责任、职业道德、经营状况等负面影响被监督机构关注，对公司声誉造成不良影响的。 ②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③ 违反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形成损失。 ④ 重要业务制度流程系统存在缺陷，造成一般损失。 ⑤ 内部控制的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整改。 ⑥ 关键岗位人员严重流失。
一般缺陷	未列入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 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 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对于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已及时进行了整改。

1. 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 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 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对有一般缺陷的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进行重新设计，并已完成整改。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运行总体良好，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满足内部控制的目标。2023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内部控制流程，加强内部控制活动的监督检查，提高风险防范和风险应对能力，有效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费俭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